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辦事員 王致雁
電話：04-7531864
傳真：04-7283264
電子信箱：ca8211ca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埔鹽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4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11042556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研習計畫1份（電子檔1個）（376470000A_1110425568_ATTACH1.pdf）

主旨：檢送本縣111年度國民中小學性別平等教育情感教育議題
推廣研習計畫1份，請各校依計畫轉知教師參加研習，並
惠予出席者公(差)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3月10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10029827K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研習時間：111年12月2日（星期五）8:30~16:10。
- 三、研習地點：北斗國中圖書館1樓。
- 四、參加人員(名額限制30位)：
 - (一)各校專兼任輔導教師、綜合領域教師。
 - (二)各校有興趣之教師。
- 五、報名方式：請於111年12月1日前逕上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站」報名登錄。
- 六、參加研習教師暨相關工作人員請准予公(差)假登記。全程參加本活動教師，核予教師研習進修時數8小時。本研習全程參加之輔導人員，得計入輔導人員在職訓練研習時數

電子
文
時

4

輔導室 收文:111/11/07



1110004787

有附件

「乙、輔導議題研討與系統整合」採計8小時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縣立高中

副本：本縣教師研習中心(含附件)、本縣學諮中心(含附件)、本府教育處



裝

訂

線

